

公司代码：600392
债券代码：122418

公司简称：盛和资源
债券简称：15 盛和债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和资源	600392	太工天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厚兵	陈冬梅
电话	028-85425108	028-85425108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	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
电子信箱	600392@scshre.com	sh600392@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8,174,475,689.39	2,517,148,128.42	22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47,405,252.78	1,192,910,069.80	306.35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915,938.99	-119,128,990.43	-380.08
营业收入	2,210,788,041.40	401,390,865.06	45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590,688.27	-23,092,904.94	68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930,169.32	-25,563,440.59	635.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1.93	增加5.81个 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21	-0.0245	557.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21	-0.0245	557.0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6,04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国家	14.04	189,524,783	0	无	0
王全根	境内自然人	6.85	92,476,537	0	无	0
黄平	境内自然人	6.72	90,696,926	90,696,926	质押	32,000,000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2	74,514,558	0	质押	74,500,000
海南文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9	61,980,195	61,980,195	质押	61,980,195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国有法人	4.07	54,953,993	0	冻结	54,953,993
天津自贸区鑫泽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35,881,292	35,881,292	质押	22,900,000
上海铄京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30,730,000	30,730,000	质押	29,200,000
深圳市方东和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20,000,000	20,000,000	质押	20,000,000
王晓晖	境内自然人	1.20	16,173,651	16,173,651	质押	14,5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大股东中王全根、巨星集团、地矿公司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朱云先与蔺尚举的配偶为姐弟关系，朱云先与戚涛因其他共同投资而存在合作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盛和债	1224185	2015-8-5	2020-8-5	450,000,000	4.7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0.3785	0.446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74	0.80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6 年 12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发文,决定在前期整顿工作基础上,自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4 月在全国开展打击稀土违法违规专项行动,此次打黑行动相比前两次,时间上长达五个月,并强调以后会将打击黑稀土行动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6 月 30 日,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消息,为持续推进打击稀土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逐步将整顿工作常态化、制度化,稀土办公室成立了由技术、财务、法律等方面专家组成的整顿稀土行业秩序专家组,将在企业生产技术分析、原材料成分检测、财务数据分析、依法行政等方面为稀土行业秩序核查整顿提供支撑和援助。专家组成员主要来自有关行业协会、重点稀土集团、研究和法律机构。

同时,打黑配套工具“产品追溯体系”也进入实施阶段,从 2017 年 1 月起要建立稀土生产销售台账制度,逐步健全稀土体系。作为稀土打黑的配套工具,“追溯体系”的实施将为稀土打黑提供法规依据,也将助力稀土价格的新一轮上涨。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1,078.80 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了 450.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459.0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上半年,国家工信部联合相关部委对稀土行业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推动稀土行业秩序整顿工作,稳定稀土产品市场。稀土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以六大稀土集团为核心的稀土企业积极推进稀土行业的结构调整、产业升级进程,随着稀土的应用领域对稀土需求增长,稀土产品价格整体向好,普遍上涨。同时,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自 2017 年 2 月份起合并晨光稀土、科百瑞、海南文盛三家的财务报表,相关业务成为上市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盈利能力得到增强。

公司重组完成后,已成为一家拥有 30 多家子公司的企业集团。为更好地实现集团管控,完成重组标的企业管控的平稳过渡,促进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对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进行调整,通过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三会的运作,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使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8。

报告期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规定,通过对《公司章程》进行梳理,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第一百一十条“有关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条款作出修改。报告

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相关规定，通过对公司于2010年4月制定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后，修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积极进行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 and 改善环境为目的的工艺技术改造。公司的氟碳酸稀土矿的浸取工艺成功申请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本工艺提高了总浸出率，提高了稀土的利用率。公司经全面分析产品的技术指标要求和规范系统控制生产，现已能稳定生产高品质氧化镨钕，其质量水平达到国家收储标准和用户标准。

报告期内，稀土产品售价持续上涨，乐山盛和与晨光稀土积极加强企业经济运行分析和切实控制。根据经济运行分析结果，适量超前采购，确保了生产用量的稳定供给，保持了库存与销售均衡性和适当性。通过调整经营方针，调整产品结构，纠正生产过程运行指标，落实研发经费和安全经费列支，内部赢利能力近年来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汉鑫矿业的生产产量与同期相比有所上升，外销产品 REO>65%，合格率百分之百。汉鑫矿业积极安排矿山基地安全环保办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规定的各项管理制度和标准要求，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职业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半年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和生态环境污染事故。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完成的冕里稀土重新改组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成立了新的领导班子，引入了先进科学的企业管理理念，使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水平上了一个新台阶。报告期内冕里稀土迎接了县、州、省经信局对“八部委稀土联合大检查”工作的通知、落实、安排部署，并通过了“省八部委”稀土大检查；6月份基本通过了“国家八部委”稀土联合大检查，目前正在积极准备迎接八部委的“回头看”大检查的各项工作。冕里稀土目前正在稳步推进采矿权扩界工作。

报告期内，文盛新材按照年初制订的计划，以生产销售锆英砂、金红石、钛精矿、独居石销售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利润，同时加大石榴石、蓝晶石及尾矿的生产销售。公司管理层通过对行业情况的把控，借南非 RBM 锆英砂减产、进口数量下降的契机，在国内几次上调销售价；钛矿价格从2016年初至2017年6月的一年半时间，随着钛白粉价格持续大幅上涨而上涨，受利益的驱动，国内矿山及海外供应商纷纷扩产，增加中国市场的供应数量，导致在2017年6月底钛矿价格有所回调，公司管理层积极面对钛矿相关市场，全方位、及时掌握海内外钛矿供应数量的动态，并做出快速反应。募集配套资金投资的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和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也在积极推进，为此决定成立分公司负责项目的建设实施，7月底海南海拓矿业有限公司东路分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通过其在新加坡设立的控股子公司盛和资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境外机构合作，联合投标成功海外稀土矿山项目（该稀土矿山为美国 Mountain Pass）。经乐山盛和董事会审议，新加坡国贸已与 MP MINE OPERATIONS LLC（以下简称“MPMO”）及相关主体签署技术服务协议、包销协议、市场和分销协议、担保协议、股东间协议和质押协议。此外，在2017年4月，MPMO已与 Mountain Pass 稀土矿权的权利人自然资源保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NR”）正式签署了矿权租赁协议，SNR将 Mountain Pass 矿山的采矿权和相关专利的使用权租赁给 MPMO 使用，租赁年限与采矿证有效期时间一致（初始年限为30年）。新加坡国贸将为 Mountain Pass 项目提供技术服务和销售服务，并预付款5000万美元帮助矿山恢复生产，以此获得项目一定比例的利润分成、产品分销权和一定期限的包销权。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拓展中国以外的稀土资源，延伸在中国以外的稀土产业链，优化公司业务区域布局。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7月12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海外稀土矿项目系列合作协议生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65。

2015年5月26日，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要求，促进各方的长远发展，公司、西安西骏、中铝四川、周成刚等四方共同签署《稀土冶炼分离异地升级改造项目合作协议书》。中铝四川、盛和资源出资认购标的公司（剥离相关资产负债后的西安西骏）新增的合计不超过35%的股权，中铝四川、盛和资源的认购比例由各方另行协商确定。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中，同时该项目异地升级改造的相关前期工作正在准备中。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人寿保险公司获得核准批复。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了《关于筹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保监许可[2016]620号），同意公司与其他10家公司共同发起筹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其中公司出资5,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数的 5%。注册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应当自收到筹建通知之日起 1 年内完成筹建工作，筹建完毕，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验收合格并下达开业批复后，再到工商部门注册登记。具体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6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人寿保险公司获得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9。2017 年 2 月 17 日，华贵人寿已经根据保监会下发的《关于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和《保险机构法人许可证》在贵州贵安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

为发挥资本市场融资优势支撑润和催化的长远发展，推进其业务创新，实现远景战略规划，润和催化拟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条件成熟的情况下，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报告期内，润和催化汇同中介机构拟就本次挂牌事项基本完成了相关申报材料，并分别出具《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等申报材料。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0。目前申请已提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正在进行中，并已完成反馈意见的回复。

3.1.1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10,788,041.40	401,390,865.06	450.78
营业成本	1,857,660,754.80	365,419,177.87	408.36
销售费用	28,634,056.63	8,902,320.99	221.65
管理费用	112,691,818.42	26,373,126.73	327.30
财务费用	48,930,271.54	18,527,606.37	16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915,938.99	-119,128,990.43	-38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752,416.78	-30,636,266.38	-81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340,192.71	36,829,127.80	2,567.29
研发支出	55,056,691.90	3,367,823.41	1,534.7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后，企业经营规模扩大。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后，企业经营规模扩大。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后，企业经营规模扩大。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后，企业经营规模扩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后，企业经营规模扩大，借款总额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后，企业经营规模扩大，且稀土行情上涨，采购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现金支付科百瑞及晨光稀土收购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收到本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及借款增加。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后，企业经营规模扩大，研发投入增加。

2、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利润的影响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3.1.2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54,654,909.58	5.56	256,418,530.66	10.19	77.31	本期收到募集资金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应收票据	171,598,427.30	2.10	284,325,539.89	11.30	-39.65	票据到期收回。
应收账款	999,619,909.93	12.23	165,960,538.29	6.59	502.3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预付款项	1,284,948,521.06	15.72	167,679,597.29	6.66	666.3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其他应收款	80,009,158.42	0.98	113,380,709.66	4.50	-29.43	
存货	2,780,558,773.74	34.02	773,307,340.60	30.72	259.5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其他流动资产	153,595,583.71	1.88	83,915,879.14	3.33	83.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059,078.84	2.57	113,472,587.50	4.51	85.1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以及格陵兰公司股价上涨
固定资产	555,313,978.49	6.79	230,627,190.38	9.16	140.7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工程	18,288,881.39	0.22	13,807,192.58	0.55	32.4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无形资产	390,481,127.34	4.77	116,071,597.53	4.61	236.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开发支出	1,948,132.37	0.02	258,902.20	0.01	652.46	研发投入增加

商誉	753,780,890.85	9.2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长期待摊费用	4,337,244.10	0.05	1,588,541.95	0.06	173.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79,867.28	0.95	21,860,547.16	0.87	253.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925,270.67	1.27	865,000.00	0.03	11,914.4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短期借款	883,110,316.27	10.80	333,900,000.00	13.27	164.4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资金需求增加。
应付票据	87,184,564.20	1.07	36,193,700.00	1.44	140.8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应付账款	355,772,496.84	4.35	69,948,356.51	2.78	408.6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预收款项	133,342,903.35	1.63	1,714,805.47	0.07	7,675.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应付职工薪酬	19,337,826.22	0.24	15,949,195.87	0.63	21.25	年初数中包含未付年终奖
应交税费	185,161,847.23	2.26	18,782,885.44	0.75	885.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应付利息	23,307,668.18	0.28	9,255,096.34	0.37	151.8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
应付股利	52,824,714.84	0.65	15,399,674.84	0.61	243.0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应付款	231,354,565.65	2.83	16,932,345.11	0.67	1,266.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及新加坡贸易公司新增往来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00,000.00	0.20	10,000,000.00	0.40	62.00	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532,900,000.00	6.51	110,000,000.00	4.37	384.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经营规模扩大，资金需求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812,534.09	0.71	2,952,238.13	0.12	1,858.2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收购单位资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形成。

其他说明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资产负债的影响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七、7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4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27,361,654.33 元，年初为 166,067,043.59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重组收购了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82.43%股权，从而实现了对科百瑞的 100%控股，纳入合并范围，不再进行权益法核算。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持有数量(股)	账面成本(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账面价值(元)
股票	sh600438	通威股份	80,000.00	513,200.00	-66,800.00	446,400.00
股票	sh600549	厦门钨业	110,000.00	2,993,281.60	-629,381.60	2,363,900.00
股票	sh600777	新潮能源	114,000.00	522,440.00	-86,960.00	435,480.00
股票	sh600259	广晟有色	20,000.00	1,098,780.00	-317,980.00	780,800.00
股票	sz000750	国海证券	95,000.00	676,283.00	-153,783.00	522,500.00
股票	sz002109	兴化股份	80,000.00	632,600.00	13,800.00	646,400.00
股票	sz150222	中航军B	1,350,000.00	1,153,550.00	-570,350.00	583,200.00
股票	sz300287	飞利信	20,000.00	285,000.00	-101,400.00	183,600.00

股票	sz300339	润和软件	40,000.00	677,479.17	-173,479.17	504,000.00
股票	sz000509	华塑控股	40,000.00	305,840.00	-57,840.00	248,000.00
股票	合计		1,949,000.00	8,858,453.77	-2,144,173.77	6,714,280.00

乐山盛和 2016 年底完成认购的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 1.25 亿股普通股，股票成本 23,791,000.00 元。报告期末，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股票账面价值 88,914,75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65,123,750.00 元。

3.1.5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3.1.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稀土氧化物、稀土盐类、稀有稀土金属	8,000.00	228,204.97	82,912.46	15,153.07	1,052.78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稀土贸易	5,000.00	94,493.27	4,409.64	23,029.27	-326.89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稀土金属	1,400.00	36,517.84	9,543.05	19,259.87	796.57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稀土产品冶炼；稀土金属、稀土合金、稀土氧化物、稀土化合物销售；一般经营项目：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需经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000.00	123,082.86	71,274.25	87,697.73	3,915.57
赣州步莱铽新资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钹铁硼废料、荧光粉、废料加工；钹铁硼废料、荧光粉废料及其加工后的产品（不得经营混合氧化物稀土、钨、锡、铋、萤石、重晶石、金、银、盐及放射性矿产品）销售；黄金制品加工及销售（依法需经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	65,581.80	21,406.52	37,424.65	3,859.01
全南县新资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稀土系列产品、稀土化工原料	2,041.00	53,332.72	29,056.06	6,914.51	1,601.20
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矿产品加工、销售：独居石、磷钇矿加工、销售：橡胶制品、纺织、服装、五金电器、汽车配件、仪表的销售	28,125.00	194,225.15	105,613.77	70,540.58	3,062.58
海南海拓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锆英砂、钛精矿、金红石、蓝晶石、独居石、石榴石等的生产及销售	10,249.81	60,958.62	16,913.10	44,185.01	2,113.30
福建文盛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锆英砂、钛精矿、金红石、蓝晶石、石榴石等的生产及销售，独居石生产	3,500.00	47,894.08	3,256.11	25,411.32	3,923.25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托管企业	稀土精矿	5,000.00	21,445.51	9,217.39	5,989.90	1,232.88

3.1.7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托管收益
四川汉龙（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	2012-10-1	2017-9-30	托管公司实现收益扣除支付委托方约定每年固定净利润	-11,141,429.97

汉鑫矿业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住所：德昌县德州镇惠民路 88 号，经营范围：轻稀土矿开采，萤石、硫酸锶钡矿、重晶石的购买、加工、销售，矿山设备购销。

关于托管事项，请参阅公司 2012 年 12 月 27 日公布的《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71）。汉鑫矿业的五年托管期将在今年 9 月 30 日到期。目前，公司正在与汉鑫矿业的相关方就未来合作事宜进行协商。

本公司本年其他业务成本中包含对汉鑫矿业的托管成本 11,141,429.97 元，本公司托管企业汉鑫矿业本年实现净利润超过 1333.33 万元（依据托管协议详见第十节、九、6）及汉鑫矿业股东会决议免除德昌县多金属矿试验采选厂大陆槽稀土矿采矿权延续费用和财产损害赔偿纠纷诉讼代理费，应确认托管收入 5,176,176.13 元；本年实现上年下属子公司乐山盛和与汉鑫矿业关联交易产生的未实现销售利润 16,521,750.26 元；抵消本年下属子公司乐山盛和与汉鑫矿业关联交易产生的未实现销售利润为 32,839,356.36 元。

3.2 其他披露事项

3.2.1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 2017 年稀土行业发展良好，稀土产品价格上涨，同时公司自 2017 年 2 月起合并晨光稀土、科百瑞、海南文盛三家的财务报表，相关业务成为上市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盈利能力得到增强，故预计 2017 年公司将扭亏为盈。

3.2.2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稀土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稀土精矿，主要产品为稀土氧化物、稀土盐类、稀土稀有金属。所以，稀土产品的价格波动及供需关系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要影响。最近几年，国家加强对稀土行业的管理，对稀土行业宏观经济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稀土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如果稀土产品市场未来发生较大变化而导致稀土产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将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立足成本管理，通过技术创新，节能降耗，提高资源利用率，提高员工及设备效率，降低单位成本。同时加强行业研究、价格走势分析、延伸产业链、加强上下游协同等工作，增强对市场整体行情的把握以制定合理的生产和经营策略。

2、产业链延伸风险

面对稀土市场供需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在稳定发展稀土冶炼分离业务的基础上，致力于稀土开采、冶炼、稀土稀有金属加工、应用一体化的产业链整合和延伸。在产品结构更加丰富、产业链优势更加突出的同时，产业链的延伸对公司技术、管理、营销、人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在各方面不能保持协同发展，公司产业链延伸战略将面临市场、技术、组织管理、生产经验等多方面的制约，可能存在无法顺利实施或者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对现有生产员工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加大研发的资金投入力度外，培养行业人才、引进行业专家和行业技术人才，通过与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培养出熟悉公司运营、对未来市场需求敏锐、具有国际视野的技术型人才和复合型管理人才。公司管理团队也会根据未来发展需要，在稀土开采、冶炼、稀土稀有金属加工、营销等较为成熟的经营理念基础上，持续不断地在实践中充实、完善自己的经营理念，以适应上市公司治理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还将根据稀土稀有金属行业状况、市场需求、项目进展等情况，制定相应的管理计划和实施措施。

3、环境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稀土矿山开采、冶炼与分离及深加工业务，虽在实际的生产经营不存在较大的污染情况，但仍存在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因素，主要包括：废水、废气、废渣和尾矿处理，以及各种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完善盛和环境保护方面的制度、架构设置，继续强化公司专设安全环保部和每个车间的环保专职管理人员的职能，进一步做好公司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2014年4月24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环保法修订案》，新法已经于2015年1月1日施行。公司仍将继续认真执行新保护法及相关环保制度，贯彻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科学合理地利用自然环境，防止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和生态环境破坏，严格控制污染物对外排放。通过对公司生产活动中原材料及自然资源利用、向水体排放、向大气排放、能源使用、释放的能量、废物和副产品管理等环境因素制定和实施相关的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规范监测和测量体系的运行，以实现对环境因素特别是重要环境因素的有效控制。积极推进清洁生产持续、有效的开展，持续推动循环经济的发展。清洁生产侧重于技术，环境管理体系侧重于管理，通过管理和技术措施的“双管齐下”来解决企业内部发展过程中的环境、能源和发展的的问题，促进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建设。

近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污染防治，已按照国家和地方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套建设了必要的环保设施，不断对生产工艺和环保治理设施进行改造和完善，“三废”排放完全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环保法规的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4、控制权变动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综合研究所（国有）原持有本公司20.14%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将降低至14.04%，如上市公司遭受恶意收购或者其他原因导致控股股东控股地位不稳定，将对公司业务与管理层造成较大的影响，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王全根、巨星集团、地矿公司将继续履行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关于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声明及承诺》，三位股东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将尊重并认可综合研究所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独立履行股东职责、行使股东权利，不会与上市公司其他任何股东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相关方出具承诺，黄平及沃本新材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董文、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承诺人在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与盛和资源其他股东共同

扩大承诺人所能够支配的盛和资源股份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独立履行股东职责，不会基于所持有的盛和资源的股份与盛和资源的其他股东谋求或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为进一步巩固综合研究所对公司的控制权，2016年11月，综合研究所、黄平、沃本新材、王全根、董文、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巨星集团共同签署《董事会调整意向书》，对本届董事会届满后的董事会调整达成意向（意向书详见重组报告相关内容）。主要内容有：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前各方不要求调整董事会；黄平与沃本新材，董文与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王全根承诺将严格按照其已签署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等相关事项的承诺函履行相关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尊重并认可综合研究所在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独立履行股东职责，除本意向书所述情形外，不会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谋求或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2016年12月，黄平和沃本新材、文盛投资和文武贝投资为践行尊重综合研究所控股股东地位的承诺，承诺股份登记在名下之日起三年内将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获得的前述全部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全权委托给综合研究所行使，由综合研究所按照其自身意愿行使表决权，详见公告编号：临 2016-076。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重大决策机制和程序，做到公司重大的决策透明、公开；充分发挥监事会、内部审计机构的监督和制约职能；做好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及信息披露工作，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股市风险

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稀土行业的景气度变化、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料因素的影响等因素，都会对股票价格带来影响。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当充分认识股票市场的风险，在投资公司股票时，应综合考虑影响股票价格的各种因素，正视股价波动的风险。

应对策略：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完善治理、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力争以良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降低投资者风险。同时，本公司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接受监管机构及投资者监督，提高经营与决策的透明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本公司经营状况的变化，并为投资者审慎决策提供有效信息。

6、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可能面对的风险。

2017年2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晨光稀土 100.00%股权，科百瑞 71.43%股权，文盛新材 100.00%股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面对的风险有：

(1) 业绩承诺不能达标的风险：根据公司与黄平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黄平承诺，晨光稀土 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9,900.00 万元，2016 年和 2017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22,600.00 万元，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38,200.00 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根据公司与王晓晖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王晓晖承诺，科百瑞 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2,230.00 万元，2016 年和 2017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5,610.00 万元，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9,220.00 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根据公司与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承诺，文盛新材 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0,900 万元，2016 年和 2017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24,600 万元，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41,500 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上述承诺和公司的盈利预测无关，系为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而由交易对方作出的最低业绩保证，最终能否实现将取决于行业发展趋势的变化和标的企业管理团队的经营管理能力，标的企业存在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达不到上述承诺的风险。

(2) 业务整合及协同性风险：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大幅提升，产品链条更加完善，产品范围更加广泛，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大幅增强。本次重组方中，盛和资源主要从事北方轻稀土的冶炼分离，晨光稀土主要从事南方中重稀土的分离、冶炼和钽铁硼、荧光粉废料回收综合利用，两家公司在业务上既有相同和重合，也有一定的区别，尤其是在下游应用、市场渠道等方面；文盛新材主要业务为从海外进口钛毛矿和锆中矿，经过选矿加工后销售给客户。盛和资源、晨光稀土与文盛新材在总资产、净资产和营业收入等方面业务规模均相差不大，且各自均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供销体系，以及各自的管理团队构成。本次重组完成后，盛和资源、晨光稀土、文盛新材的整合，包括人员的调整、产品的调整、市场渠道的融合等一系列的调整，如果公司不能很好的处理不同主体的关系，不能共享不同市场渠道，不能对产品链条进行有效调整，则可能使得业务整合的效果和本次重组的协同效应达不到预期的效果。

(3) 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获得三家标的企业 100%的股权，为此公司本次将发行新股份 33,110.91 万股。虽然本次交易收购的标的企业将为公司每股收益带来一定增长，但并不能完全排除标的企业未来盈利能力不达预期的可能。若发生上述情形，则公司的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股本的增长幅度，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指标将面临被摊薄的风险。针对前述风险，公司董事会已经制定相应填补回报措施，并且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以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2.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生产经营和对外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盛和稀土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润和、晨光稀土及其控股子公司、科百瑞、海南文盛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拟申请融资的总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之前数）。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关于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并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的分析、比较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决定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具体参见公司 7 月 26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69。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已提请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文盛补充流动资金，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同意公司股东文盛投资提供的财务资助，最高总借款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最高借款额度期限：从 201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23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4。

发行短期融资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因生产经营规模日益增长所造成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交易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含 8 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该议案经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且决议仍在有效期内。至于发行时机需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策略及资金市场供求关系确定。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810,000.0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参见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2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 3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参见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3。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18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7-082。

3.3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4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